证券代码：300025　　证券简称：华星创业　　公告编号：2026-008

#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定于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4:30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0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

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4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附件2：授权委托书）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 500 号 9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500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电子邮件、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4月17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人：　张艳　叶晓军

联系电话：（0571）87208518

联系传真：（0571）87208517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500号9楼会议室

邮编：310052

现场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附件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50025

2、投票简称：华星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3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3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签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1、单位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2、委托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